

地方事業撥款

蘇聯 索柯洛夫 合著
菲利浦夫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地 方 事 業 撥 款

蘇聯 А.Г.索柯洛夫、И.И.菲利波夫 合著

應震象、韓正文合譯

中 國 人 民 大 學 出 版

一九五五年 北京

本校教材，請勿翻印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中國人民大學印刷廠印刷
北京鼓樓西大石橋胡同28號

*

1955年5月第一版
1955年6月第一次印刷
財3-11(Ⅱ)·850×1168毫米1/32·印張4 $\frac{10}{32}$ 總頁1·121,000字
0001-1530冊(232+28+1270)
定價(7)6角2分

*

本書委託新華書店憑證發行

А. Г. Соколов, И. И. Филиппов
ФИНАНСИРОВАНИЕ ГОРОДСКОГО И
РАЙОННОГО ХОЗЯЙСТВА

Госфиниздат. Москва, 1950.

本書根據蘇聯國家財政書籍出版局一九五〇年版譯出

目 錄

第一章 地方事業的組織	1—5
第二章 企業的財務計劃及其與預算的關係	6—44
第一節 收支平衡表	6
第二節 財務計劃	10
第三章 地方事業各部門的計劃和撥款的特點	45—84
第一節 地方工業的撥款	45
第二節 公用事業和市政建設的彙總財務計劃	50
第三節 住宅事業及其與預算的相互關係	58
第四節 道路事業的撥款	69
第五節 農業經濟的撥款和收入	74
第六節 集體農莊市場的收入與支出	79
第四章 地方事業撥款工作	85—130
第一節 區（市）財政局對地方事業的撥款工作	85
第二節 對區（市）級企業、組織和機關的撥款	88
第三節 企業和組織提繳國家收入的利潤提成	97
第四節 企業與組織的報表及資產負債表的審核辦法	104
第五節 地方級經濟核算制企業流動資金週轉率的分析	111
第六節 對經理基金使用的監督	118
第七節 檢查與監督	126
附錄：資產負債表的修正	131—134

第一章 地方事業的組織

在歷次斯大林五年計劃年代裏，特別是在戰後時期，迅速發展着的國民經濟給了地方蘇維埃經濟的發展以非常有利的影響：地方工業、公用事業、住宅事業、道路事業以及其他劃歸市和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管轄的地方經濟部門，都得到了迅速的發展。

「蘇聯憲法」第九十七條規定：「勞動者代表蘇維埃主持所屬管理機關之工作，保證國家秩序之維持、法律之遵行及公民權利之維護，主持當地經濟及文化建設事宜，規定地方預算。」

市及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被賦予支配財產和預算的權利，以便實現它們所坦負的任務。

財產支配權就是市和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全權支配其所屬財產及企業、以及經營該項財產並取得收入的權利。

根據現行立法的規定，一切國家財產，除由聯盟及加盟共和國法令規定屬全聯盟或加盟共和國所有者外，餘均屬地方所有。地方財產在各市、區蘇維埃之間的分配和再分配，由上級勞動者代表蘇維埃負責辦理。

市、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的預算支配權就是設置獨立預算的權利和全權支配劃歸該蘇維埃所有的各項預算收入並使用該項收入資金的權利。

地方事業系統包括預算經費領用機關和實行經濟核算制的企業和組織。

領用預算經費的機關，其經費和為實現其職能所必需的一切支出，均按單位經費預算由國家預算撥付。

至於實行經濟核算制的企業和組織，其支出僅由國家預算彌補一部分，即由國家預算彌補其收支不敷部分。這些企業和組織須將一部

分積累作為利潤提成繳入預算。

國家預算撥付經濟核算制企業和組織的款項，其數額按所定財務計劃來規定。

地方勞動者代表蘇維埃所轄事業包括：工業、住宅—公用事業、道路事業、貿易和農業。

工業 由區、市（指邊區和省的直轄市而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管轄。區直轄市勞動者代表蘇維埃和居住區蘇維埃不經管工業。

各共和國、邊區、省和共和國直轄市的工業機構組織形式是各不相同的。市和區的工業機構基本組織形式為工業康秉納。必要時，經自治共和國部長會議及邊區（或省）執行委員會核准後，可組織部門康秉納，即地方工業、燃料工業和食品工業康秉納。在個別的共和國直轄市內不設立工業康秉納，而設立工業托拉斯及與它平行的日用品康秉納；它們直接歸共和國直轄市內的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管轄。

部門康秉納為獨立的單位，直接歸各區和市勞動者代表蘇維埃執行委員會及省（或邊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執行委員會有關各局或管理局管轄。

工業托拉斯、日用品康秉納和生產規模巨大的部門康秉納，通常都由幾個有獨立資產負債表的企業合併而成。至於生產規模不大的部門康秉納，則由各車間或各生產部門組成，並採用集中的會計核算。

住宅—公用事業 跟工業一樣，也是地方事業的一個主要部門，歸市、居住區、村和市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管轄。

這一經濟部門劃分為兩部分：

（1）**住宅事業**。這一事業包括住宅及為其服務的企業和組織。市和市區的住宅事業由各市或各市區蘇維埃執行委員會的住宅管理局管轄。住宅管理局包括下列各機構：房產管理局，住宅修建處或建築工程處（托拉斯），製造建築材料及建築零件的附屬企業，以及供應機構。當居住區蘇維埃與村蘇維埃擁有大量住宅時，房產管理局及住宅事業的其他單位均由這些蘇維埃的執行委員會直接管轄。

（2）**公用事業**。這一事業包括：1. 公用企業，諸如上下水道、澡塘、洗衣房、有軌電車、無軌電車、道路和橋梁管理處、清道所、

貨運與客運等；2.公用財產，如市有土地和地下資源等；3.市政福利設施。

公用事業由市和區蘇維埃執行委員會所屬公用事業局負責領導。

公用事業局除領導公用企業和經管公用財產外，還負責徵收市有土地租金和排洩溝渠污水費。

應當指出，在人口不滿兩萬人的都市內，住宅事業和公用事業是由住宅—公用事業局統一來領導的。

道路事業 道路事業由區勞動者代表蘇維埃管轄。區蘇維埃執行委員會所屬道路局對省內、區內和村內的道路負有修建和養護的責任。

在區蘇維埃執行委員會道路局下通常設有建築工程隊和道路修建站。在交通網發達的區裏設有道路經營站，而在某些情況下，還設有修路機器站。

貿易 這一事業分別由市、居住區和村勞動者代表蘇維埃管轄，其中僅包括集體農莊市場的貿易。城市內的集體農莊市場由市蘇維埃執行委員會貿易局管理，而居住區和農村居民點的市場則由居住區和村蘇維埃執行委員會管理。在設有幾個市場的大城市內，則設有集體農莊市場管理局。

市屬、區屬農村事業 這一事業所包括的單位都是領用預算經費的機關，而不像其他事業部門那樣多半是經濟核算制企業。屬於這項事業的機構有：獸醫中心防疫所及其附設之各區治療站，農業技術所及畜牧業防疫飼養工作所，畜牧業防疫飼養工作站及獸醫站，市立獸醫站及施診所。

在各區內，上述機構由區蘇維埃所屬農村事業局領導，而在城市內，則直接由市蘇維埃執行委員會領導。

管理地方事業所屬企業和組織的主要方法就是經濟核算制。

經濟核算制這一管理制度的實質如下：

保證企業和組織在業務經營上的獨立性和經濟上的主動性，並保證它們在完成國家計劃時獲得物質利益；

通過合同使企業和組織建立相互監督的關係，使它們在違反計劃

與合同紀律時負擔物質賠償責任。

經濟核算制要求節約貨幣資金、節約原材料、提高勞動生產率、爲消滅廢品和非生產性損失而鬥爭。

經濟核算制使企業和組織的財務狀況決定於國民經濟計劃在產品數量、質量和品種方面所規定的計劃任務的完成情況。此外，經濟核算制既能使企業和組織在完成計劃時直接獲得物質利益，因而也就成爲實現贏利和社會主義積累的最主要的槓桿。經濟核算制要求實行最嚴格的會計核算，以維護社會主義財產並正確反映企業或組織的工作成果。

在一九三一年經濟工作人員會議上，斯大林同志極其詳盡地說明，爲了進一步順利地發展我國國民經濟，「就要消滅浪費現象，盡量動用工業內部的資源，在我們所有一切企業內推行並鞏固經濟核算制，不斷減低成本，在所有一切而無例外的工業部門裏加強工業內部的積累。……總之，現在的任務是要推行並鞏固經濟核算制，提高工業內部的積累」^①。

鞏固地方事業中的經濟核算制與做好下列工作有着有機的聯系：進一步提高勞動生產率，正確而合理地組織生產，加速商品物資的週轉，增加社會主義積累並鞏固蘇維埃盧布。

經濟核算制企業和組織享有法人權利並擁有經營業務所必需的固定資金與流動資金，以保證獨立經營業務並完成既定計劃。它們在國家銀行內設有結算帳戶，並得依法支配本單位的資金。

實行經濟核算制的企業和組織必須編製獨立的報表與資產負債表，呈送上級機關，副本則呈送有關財政機關。

地方事業的基本經濟核算制單位爲托拉斯、康秉納和獨立企業。

上述企業必須辦理國家註冊，自辦妥國家註冊之日起便取得法人權利，擁有法定基金，按批准的章程經營業務，自行支配撥給的財產並對該項財產（按現行立法規定，此項財產可由國家收回）負責。

與上述企業不同，參加托拉斯與康秉納的企業不享有法人權利，

① 參看斯大林著「列寧主義問題」，莫斯科中文版，第四六六頁。

不擁有法定基金，也不單獨辦理國家註冊手續，而只是作為托拉斯或康秉納的成員註冊。在托拉斯和康秉納的資產負債表上，撥給所屬企業的資金是以撥出的固定資金和流動資金數字來表示的。

新托拉斯及其他區（市）經濟組織的成立、改組、合併和調整以及從原有機構內部分出獨立的企業，必須經有關區（市）執行委員會批准。

此外，新經濟組織的成立或現有機構的改組，還要得到蘇聯部長會議直屬國家編制委員會的批准。

區（市）屬經濟核算制單位的章程由區（市）執行委員會有關各局批准，如執行委員會下未設該有關局，則由區（市）執行委員會批准。

根據「國營、合作社與社會團體的組織和企業的國家註冊條例」的規定，上述區（市）屬經濟單位均在各該區（市）財政局內辦理國家註冊。

上述條例規定，國營、合作社與社會團體的組織與企業不得與應辦理而尚未辦理國家註冊的組織和企業訂立任何合同與契約；國家銀行也不得為這些單位開設結算帳戶和往來帳戶，不得付給它們任何款項或與它們辦理信貸業務一結算業務。

在辦理國家註冊時，區（市）屬組織與企業應向有關財政局提出下列憑證：註冊申請書，已批准的章程（條例）的副本，開業許可書，經財政機關同意的法定基金數額的證明書。

在區和市的財政局內，國家註冊工作由國家收入稽徵處負責辦理。

呈送辦理註冊的憑證必須加蓋國徽鋼印或經公證所證明，其中章程（條例）副本還要裝訂成冊並加蓋火漆印。

區（市）財政局應將國家註冊證副頁（一份）發給每一個辦理註冊的企業。

第二章 企業的財務計劃及其 與預算的關係

第一節 收支平衡表

經濟核算制企業和組織的經營活動由國家的國民經濟計劃來調節，這個計劃規定最重要的工作指標，即按批發價格和出廠價格、按實物和按產品種類表現的產品數量、產品成本、勞動生產率、工資基金及基本建設投資額等。

每一企業均制訂本單位的生產計劃，作為整個國民經濟計劃的組成部分。

此外，企業並根據本單位生產計劃的各項指標制訂收支平衡表。收支平衡表全面反映該企業與國家預算間的各種關係。

但必須指出，企業的生產計劃須全部納入國家國民經濟計劃，而企業的收支平衡表則只部分地納入國家預算：收入方面為週轉稅與利潤提成，支出方面僅為收支不敷部分。

企業的收支平衡表也就是詳細的財務計劃，其中列有企業經營活動的全部收支項目。

茲舉工業企業的收支平衡表為例。

一九五〇年度某工業企業收支平衡表

(單位：千盧布)

	年數 度計 劃字	季 度 計 劃 數 字			
		第 一 季	第 二 季	第 三 季	第 四 季
收 入					
1. 企業銷貨進款.....	32,500	7,340	7,875	8,405	8,880
其中:					

(1) 基本業務利潤.....	2,191	476	527	585	603
(2) 銷售以廢料製造的日用品所得的利潤.....	—	—	—	—	—
(3) 週轉稅.....	4,161	794	940	1,171	1,256
2. 附屬農業的利潤.....	26	—	—	22	4
3. 自營基本建設工程的利潤.....	45	7	12	15	11
4. 減低建築安裝工程成本的節約數字.....	66	10	18	22	16
5. 住宅及公用事業的收入.....	121	48	13	16	44
其中利潤.....	—	—	—	—	—
6. 應付工資及社會保險提成最低餘額的增長數字.....	42	19	8	6	9
7. 其他固定負債的增長數字.....	30	30	—	—	—
其中:					
(1) 預提費用.....	30	30	—	—	—
(2) 定貨單位的預付款.....	—	—	—	—	—
8. 逾齡廢棄財產及無用牲口的變價收入.....	15	—	6	9	—
9. 役畜的折舊.....	—	—	—	—	—
10. 年(季)初未動用的大修理折舊費餘額.....	62	—	—	62	—
11. 基建工程的其他資金來源.....	—	—	—	—	—
12. 多餘的自有流動資金.....	—	—	—	—	—
13. 附設幼兒園收入(由家長繳付者).....	22	4	6	6	6
收入總額.....	32,929	7,458	7,938	8,563	8,970
其中:					
(1) 利潤.....	2,262	483	539	622	618
(2) 週轉稅.....	4,161	794	940	1,171	1,256
支出超過收入的數額.....	—	—	—	—	—
支 出					
1. 企業生產費用.....	26,275	6,139	6,422	6,654	7,060
其中:					
(1) 原料及主要材料.....	9,207	2,091	2,252	2,342	2,522
(2) 輔助材料及其他材料.....	1,487	347	366	375	399
(3) 燃料.....	293	69	71	74	79
(4) 外來電力.....	840	194	205	213	228
(5) 基本工資及附加工資.....	7,320	1,710	1,790	1,858	1,962
(6) 社會保險提成.....	377	76	81	84	136
(7) 折舊費.....	546	126	126	140	154
(8) 其他支出.....	6,205	1,526	1,531	1,568	1,580
不列入產品成本的企業支出.....	—	—	—	—	—
生產費用總額中列入待銷產品內的數額.....	26,148	6,070	6,408	6,649	7,021

其中虧損數額.....	—	—	—	—	—
2. 自有流動資金定額的增加數字.....	870	417	139	114	200
3. 缺額流動資金的補充數字.....	—	—	—	—	—
4. 企業經理基金提成.....	14	8	3	3	—
5. 日用品基金提成.....	—	—	—	—	—
6. 留歸附屬農業支配的利潤.....	12	—	—	11	2
7. 集中基本建設投資.....	1,650	300	450	500	400
8. 內部資源動員數額（+ 為增加數，— 為減少數）.....	—120	—	—	—40	—80
9. 非集中（限額外）基本建設費.....	20	—	6	14	—
10. 大修理.....	444	88	88	160	108
11. 住宅及公用事業支出.....	132	52	14	18	48
其中虧損數額.....	11	4	1	2	4
12. 幹部培養費.....	—	—	—	—	—
13. 幼兒園經費.....	165	34	43	45	43
支出總額.....	29,336	6,969	7,151	7,474	7,742
支出總額中應由企業內部分配的收入彌補者：					
（1）基本折舊.....	164	38	38	42	46
（2）大修理折舊.....	332	88	88	98	108
（3）經理基金項下撥付的幼兒園經費.....	25	—	13	10	—
住宅及公用事業支出：					
（1）由產品成本費項下彌補.....	—	—	—	—	—
（2）由企業利潤項下彌補.....	—	—	—	—	—
全部支出扣除應由企業內部分配的收入彌補部分後的數額.....	28,767	6,843	7,012	7,324	7,588
其中虧損數額.....	11	4	1	2	4
收入超過支出的數額.....	4,162	615	926	1,239	1,382
與預算的相互關係					
1. 預算繳款：					
（1）週轉稅.....	4,161	794	940	1,171	1,256
（2）利潤提成.....	361	48	53	97	163
（3）多餘流動資金的上繳數.....	—	—	—	—	—
預算繳款總數.....	4,522	842	993	1,268	1,419
預算撥款超過預算繳款的數額.....	—	—	—	—	—
2. 預算撥款：					
（1）增加自有流動資金.....	—	—	—	—	—
（2）補充缺額流動資金.....	—	—	—	—	—

(3) 國家補助金.....	—	—	—	—	—
(4) 集中基本建設投資.....	240	197	43	—	—
(5) 非集中(限額外)基本建設費.....	—	—	—	—	—
(6) 幼兒園經費.....	120	30	24	29	37
預算撥款總數.....	360	227	67	29	37
預算繳款超過預算撥款的數額.....	4,162	615	926	1,239	1,382

可以看出，該表是由三部分組成的：(1) 企業本身收入；(2) 企業本身支出；(3) 與預算發生的各項收支關係，即預算撥款與預算繳款。

頭兩部分的材料說明該企業計劃期內的一切收支。

第三部分的材料表示第一與第二部分的結果。它反映兩方面的情況：(1) 企業上繳的週轉稅、利潤提成、多餘的流動資金及其他預算繳款；(2) 各項預算撥款，諸如增加自有流動資金定額、基建工程及滿足企業內其他各種需要的預算撥款。

收支平衡表內各部分的相互關係必須平衡：「收入超過支出的數額」和「預算繳款超過預算撥款的數額」這兩個項目的數字必須完全相等，或是「支出超過收入的數額」和「預算撥款超過預算繳款的數額」的數字必須完全相等。

在本例中，企業本身收入的數額為三千二百九十二萬九千盧布，其中主要部分為銷貨進款；支出的數額為二千九百三十三萬六千盧布，在扣除已列入產品成本內的基本折舊提成與大修理折舊提成後，便降至二千八百七十六萬七千盧布。

這樣便可以看出，這個企業的收入超過其支出四百一十六萬二千盧布。

收支平衡表第三部分說明，企業的週轉稅與利潤提成（按百分之十最低額計算）這兩項預算繳款的數額共計四百五十二萬二千盧布。這一款額比收入超過支出的數額多出三十六萬盧布。這樣便需要由國家預算撥付該企業三十六萬盧布，這項撥款主要用來抵償基本建設費。由此得出預算繳款超過預算撥款四百一十六萬二千盧布的數額，這一數額恰與收入超過支出的數額相等。

第二節 財務計劃

市、區所屬企業不編製收支平衡表，而編製財務計劃（格式見本頁表）。

財務計劃與收支平衡表的主要區別在於：收支平衡表列有一切收支數字，其中包括與完成生產計劃有關的務須在計劃期間辦妥的各項收入和支出，而財務計劃則只列有企業或經濟組織的最終經營成果及其分配數字。

爲便於了解起見，請看下列市自來水廠的財務計劃。

一九五〇年度市自來水廠財務計劃

（單位：千盧布）

項 目 名 稱	全數 年 計 劃 字	季 度 計 劃 數 字			
		I	II	III	IV
資 金 用 途					
1. 集中基本建設投資.....	70	17	19	22	12
2. 非集中（限額外）基本建設費.....	10	—	5	5	—
3. 大修理.....	64	16	16	16	16
4. 增加自有流動資金定額.....	8	4	4	—	—
5. 補充自有流動資金不足額.....	—	—	—	—	—
6. 經理基金提成.....	4	2	1	1	—
7. 基本業務虧損額.....	—	—	—	—	—
8. 業務支出.....	—	—	—	—	—
9. 償還貸款.....	—	—	—	—	—
10. 預算繳款.....	561	143	150	126	142
其中：					
（1）年內利潤提成.....	510	123	119	126	142
（2）多餘流動資金上繳數.....	51	20	31	—	—
（3）折舊提成未動用餘額上繳數.....	—	—	—	—	—
共 計.....	717	182	195	170	170
資 金 來 源					
1. 利潤.....	541	130	129	140	142
2. 折舊費.....	114	28	29	29	28
其中大修理折舊.....	64	16	16	16	16

3. 固定負債的增長數額.....	6	4	2	—	—
4. 動員基本建設中內部資源的數額.....	—	—	—	—	—
5. 降低基本建設成本的節約數額.....	—	—	—	—	—
6. 自營基本建設工程的利潤.....	—	—	—	—	—
7. 逾齡廢棄財產的變價收入.....	3	—	2	1	—
8. 多餘流動資金.....	53	20	33	—	—
9. 預算撥款.....	—	—	—	—	—
其中：					
(1) 集中基本建設投資.....	—	—	—	—	—
(2) 非集中（限額外）基本建設費.....	—	—	—	—	—
(3) 增加自有流動資金定額.....	—	—	—	—	—
(4) 補充流動資金.....	—	—	—	—	—
共 計.....	717	182	195	170	170

財務計劃由市、區所屬企業和組織根據上級核准的各項計劃任務（生產計劃、產品類別、降低產品成本任務、集中基本建設投資額和非集中〔限額外〕基本建設費）來制訂。

企業和組織應隨同財務計劃將下列計算表提交區（市）財政局：

- （1）上級機關批准的計劃期內本企業基本生產指標；
- （2）生產預算；
- （3）積累計算表；
- （4）所需流動資金定額計算表；
- （5）折舊提成計算表；
- （6）經理基金提成計算表；
- （7）作為財務計劃各科目計算根據的其他計算表。

以下我們將更詳細地研究市、區所屬企業的財務計劃各科目的編製手續。

甲、財務計劃中的資金用途

集中基本建設投資 財務計劃這一科目內所規定的都是列入國民經濟計劃的集中基本建設投資。根據現行立法的規定，集中基本建設投資分為限額以上和限額以下兩種。這是依預算書中規定的該項建築工程總值的大小來區分的。

限額以上建築工程項目表，依工程費用大小分別由蘇聯部長會議或加盟共和國部長會議批准。

限額以上的地方建築工程，其工程項目表由蘇聯部長會議批准者主要有下列幾種：

(1) 住宅、文教福利事業和公用事業建設方面：

1. 地方勞動者代表蘇維埃興建的公用事業、住宅、文教福利事業、醫院、療養所、休養院、劇院、電影院、圖書館、學校及科學研究機關等項工程，其預算費用不少於三百五十萬盧布（按一九四九年價格計算）者。

2. 上、下水道和暖氣設備的新建工程，新建有軌和無軌電車綫路，以及發電量超過五百瓩的公用發電站建設工程（上述工程不問預算費用多少，其工程項目表都由蘇聯部長會議批准）。

3. 預算費用不少於二百萬盧布（按一九四九年價格計算）的貿易企業、市場和倉庫的建築工程。

(2) 工業建設方面——所包括的工程以預算費用（包括工程技術設計預算書上的全部費用）不低於下述限額者為限（按一九四九年價格計算）：

1. 工業企業其預算費用限額為二百萬盧布者：印刷業、煉乳業、奶油乾酪製造業、魚類製品業、麵包烤製業、通心粉製造業、糖菓製造業、啤酒製造業、非酒類飲料製造業、蔬菜菓品製造業、冷藏業以及其他未規定更高的預算費用限額的企業；

2. 工業企業其預算費用限額為二百五十萬盧布者：地方建築材料（磚瓦、石灰和石膏等）製造業、磨粉企業、麥米加工企業、製漿業和製糖業等；

3. 工業企業其預算費用限額為三百萬盧布者：泥炭業、陶器製造業、衛生工程器材製造業、保暖設備製造業、屋頂材料製造業、非金屬礦產品製造業、雲母採掘業、石墨採掘業、石棉採掘業、石棉洋灰產品製造業、玻璃及陶瓦器材製造業、縫紉企業、製氈企業、紡織品及衣飾製造業、馬鞍及馬轡用具製造業、罐頭製造業、油漆塗料製造業、化學塑料製造業、建築結構及配件製造業、機械修配企業、製磚

工廠、製材企業及森林化學材料製造業等；

4. 預算費用限額為四百萬盧布者：針織品製造業；

5. 工業企業其預算費用限額為五百萬盧布者：棉織業、製繩業、亞麻製造業、毛織業、絲織業、人造絲製造業、製糖業、工業用發電站、變電所、輸電綫及金屬結構製造廠等。

地方工程預算費用低於上述限額者，其工程項目表的批准程序由加盟共和國部長會議規定。區、市蘇維埃執行委員會無權批准工程項目表、確定工程項目和變更工程項目表上的工程量。

限額以上和限額以下的基本建設工程項目表應包含有下列資料：

(1) 建設地點；(2) 預計生產能力，即在建企業的全年生產計劃；(3) 開工、竣工時間；(4) 工程預算費用；(5) 計劃年度的基本建設投資額。

企業必須先有了已按規定手續批准的限額以上和限額以下的基本建設工程項目表，才能把它的基本建設工程撥款列入本單位的財務計劃。

非集中（限額外）基本建設費 這一科目包括小規模建築工程費和立即發揮經濟效力的固定資產購置費。根據現行立法規定，此項費用可在國民經濟計劃規定的限額內支用。

非集中（限額外）基本建設費的資金來源為：逾齡廢棄財產的變價收入、積累、企業財務計劃中規定的本單位的其他資金來源、預算撥款。

利用非集中（限額外）基本建設費舉辦的各項措施有：

(1) 工業企業和農業企業的修理費和小型設備裝置（包括設備的更新或修復）費，——如果此項預算費用在一個企業中不超過五千盧布且此項工作能在一年內全部完成的話；

(2) 土地整理費和多年生林木保護費；

(3) 綠化城市費、最簡單的水井和便道修建費、污水溝挖掘費、以及其他一些作為單獨工程修建的最簡單的水利工程費；

(4) 食用牲畜和役畜的購置費及幼畜轉羣費。

在支付下列各項費用時，可超過國民經濟計劃規定的非集中（限